**内江师范学院2022年第二学位招生网上面试方案**

按照《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在普通高校继续开展第二学士学位教育的通知》（教高厅函〔2020〕9号）、《教育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第二学士学位教育有关工作的通知》（教高厅函〔2021〕8号）和《内江师范学院第二学士学位2022年招生考核办法》的要求，开展我校软件工程与土木工程两个专业第二学位招生考核工作，结合当前疫情和我校实际情况，特制定本面试方案。

一、**面试方式及评分细则**

本次招生面试采用网络远程视频即时问答的方式，使用统一的软件平台：腾讯会议。请考生提前做好硬件设备和软件环境的安装、调试和使用，具体要求见后。

原则上每位考生面试时间控制在10分钟，面试总分为100分，由5位面试考官独立打分，每位考生面试结束立即计算出平均分，按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一位的规则形成考生最终面试成绩。思想政治考核不计入考核总成绩，但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面试内容主要考察考生政治思想素质和综合素质，评分细则如下：

|  |  |  |
| --- | --- | --- |
| **考核项目** | **考核内容** | **权重（分）** |
| 综合素养 | 专业基础知识 | 30 |
| 专业基本技能 | 20 |
| 逻辑思维能力 | 20 |
| 语言表达能力 | 20 |
| 心理素质 | 10 |
| 思想政治素质（一票否决） | 政治思想、道德品质、法纪观念、诚实守信等方面 | 结论：（合格或不合格） |

**二、面试时间及地点**

内江师范学院根据软件工程、土木工程两个专业第二学位招生报考人数实际情况，安排一轮网上面试。具体时间地点如下：

面试时间：2022年6月4日上午08:30软件工程专业开始面试；2022年6月4日上午11:00土木工程专业开始面试。

面试地点（考官）：内江师范学院行政楼301室。

面试地点（考生）：各自居家。

**三、网络远程面试流程**

1、6月3日18:00之前，请收到面试通知的考生务必添加面试工作人员为QQ好友，QQ号码为554179533。

2、6月4日08:00，由面试工作人员开启面试现场高清录像，面试工作人员现场发起腾讯会议，并邀请面试考官入会。

3、6月4日08:30前，所有考生启动腾讯会议，将会议昵称修改为个人真实姓名，然后保持为候场状态。08:30面试工作正式启动，对每位考生重复执行以下步骤：

（1）面试工作人员随机抽取一位待面试考生，通过QQ私聊的方式将腾讯会议地址发送至该考生并要求考生立即加入会议，考生收到后必须立即回复确认。

（2）考生使用收到的腾讯会议地址加入会议，打开电脑摄像头、麦克风、扬声器，并确保所有硬件设备和软件环境在面试全程处于正常工作状态。

（3）考生根据工作人员提示开始人证识别和面试问答环节。

（4）面试结束后，考生在工作人员提示下立即退出会议，禁止再次进入会议。

**四、考生准备工作**

1、符合在线视频会议要求的电脑一台，安装最新版的“腾讯会议”并熟悉其使用方法，调试好网络、摄像头、麦克风、扬声器等。备用系统：具有上述同等条件的智能手机一部。

2、6月3日18:00之前，请收到面试通知的考生务必添加面试工作人员为QQ好友，QQ号码为554179533，考生需保持QQ和电话联系畅通并关注相关消息。

3、本人有效二代居民身份证原件。

4、选择安静、无干扰、网络信号良好、光线适宜、相对封闭的场所独立参加面试，确保视频质量（光线、摄像头角度等）和语音质量达到清晰无延迟，场所内不得张贴或悬挂与面试相关的资料，面试期间视频背景必须是真实环境，不允许使用虚拟背景。不得选择商场、网吧、广场、培训机构等影响面试效果或有损面试严肃性的场所。

5、考生在面试准备工作中如有困难需要提供帮助的，请及时与面试工作人员联系。

**五、网络远程面试考场纪律**

1、考生应当自觉服从面试工作人员管理，不得以任何理由和方式妨碍工作人员履行职责，不得扰乱面试秩序。

2、以下情况视为考生放弃面试：考生无故失联，考生未按照规定时间参加面试，面试过程中考生网络多次中断且未及时与面试工作人员取得联系。

3、面试开始前，考生要听从面试工作人员的指挥进行人证识别、面试环境查验等工作，面试期间不允许采用任何方式变声或更改人像，除识别查验外摄像头应全程固定，不得移动。

4、面试过程中，房间内除考生外不得有第二人在场或出入。桌面上除参加面试必备的电脑、手机外不得有任何书刊、报纸、稿纸、图片、资料、电子产品以及其他无关物品。

5、面试过程中，考生应当保持手机畅通，并将手机调整为震动或静音状态，除与面试工作人员联系外不得接打电话。

6、面试过程中，若发生网络不畅或软硬件故障等突发事件应第一时间通过电话与面试工作人员取得联系，并听从指挥、解决问题。

7、面试过程中，考生端音频视频必须全程开启，全程正面免冠朝向摄像头，保证头部、肩部及双手均完整出现在视频画面正中间。不得佩戴口罩，保证面部清晰可见，头发不可遮挡耳朵，不得佩戴耳饰。

8、面试过程中，考生除“腾讯QQ”和“腾讯会议”外不得使用其他无关面试的软件，不得进行网络搜索、查询等违规操作。

9、面试过程中，面试工作人员可根据情况，通过随机巡视考生所在房间环境、询问个人基本信息等方式对考生进行现场查验，考生应当配合。

10、面试过程中，考生严禁左顾右盼、打手势、做暗号，夹带、旁窥、录制或存储面试场景相关音视频，不得在网络传播或提供与面试相关的音视频、试题等材料，一经查实，将追究相关责任。

11、面试结束后，考生应当按照面试工作人员要求立即退出面试会议会场，不得在会场逗留，退出后再次进入会场将视为考试违纪。

12、我校通过电话、短信等方式发布的面试相关信息，一经发布，均视为送达，因考生个人疏忽等原因造成的一切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

13、考生不遵守面试考场纪律，不服从面试工作人员管理，有违纪、作弊等行为的，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以及《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处理，并将记入国家教育考试诚信档案；涉嫌违法的，移送司法机关，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等追究法律责任。

内江师范学院

2022年5月27日